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,2013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14年5 月23日召开的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,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:

一、权益分派方案

本公司2013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: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,011,000,000股为基数,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2.800000元人民币现金(含税;扣税后,QFII、RQFII以及持有股改限售股、首发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2.520000元;持有非股改、非首发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、证券投资基金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,先按每10股派2.660000元,权益登记日后根据投资者减持股票情况,再按实际持股期限补缴税款。;对于QFII、RQFII外的其他非居民企业,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,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。)。

【*注: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,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,持股1个月(含1个月)以内,每10股补缴税款0.420000元;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(含1年)的,每10股补缴税款0.140000元;持股超过1年的,不需补缴税款。】

二、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

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: 2014年6月4日,除权除息日为: 2014年6月5日。

三、权益分派对象

本次分派对象为:截止2014年6月4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,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(以下简称"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")登记



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。

四、权益分派方法

- 1、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2014年6月5日 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(或其他托管机构)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
 - 2、以下A股股份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:

序号	股东账号	股东名称
1	08****989	上海华服投资有限公司
2	01****194	胡佳佳
3	00****180	林海舟
4	01****183	刘毅

五、咨询办法

咨询部门:公司董事会办公室

咨询地址: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588号

咨询联系人: 庄涛

咨询电话: 021-68183939

传真电话: 021-38119992-8611

六、备查文件

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及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5月28日

